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汕尾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表

汕环审（2022）14号

项目名称	泽浩电子信息产品研发及配套产业项目		
建设地点	汕尾市汕尾高新区创业路西侧	面积	占地面积 33265 平方米, 建筑面积 85217.88 平方米
建设单位	汕尾市泽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林伟坤
联系人	陈烈水	联系电话	13808802493
项目投资(万元)	100000	环保投资(万元)	5000
告知承诺制审批依据	项目选址位于规划环评通过审查的汕尾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行业类别“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符合园区主导行业, 根据《汕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汕尾市深化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汕府办〔2021〕11号), 实行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选址于汕尾市汕尾高新区创业路西侧, 占地面积 33265 平方米, 建筑面积 85217.88 平方米, 主要从事线路板、液晶显示屏的生产, 年产线路板 370 万平方米、液晶显示屏 1000 万片。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3 栋厂房、1 栋办公楼、1 栋宿舍楼、1 栋污水处理站、1 栋仓库等, 项目生产工艺主要包括开料、钻孔、磨板、碱性蚀刻、焊接、喷锡、电镀、涂胶等, 主要生产设备包括钻孔机、涂布机、阻焊显影线、干膜显影线喷锡线、图电线、电镀镍金线、沉铜线、沉镍金线等。项目总投资 100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5000 万元。		
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已经完成告知承诺制审批。请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承诺书内容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程序开展项目竣工验收。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6月14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341502007194